

# 前《蘋果》4 高層 被拒保釋 9·30 再訊

## 涉夥肥黎勾外力 官令還押

警方國安處追查涉嫌干犯香港國安法的壹傳媒集團犯罪團夥，繼前《蘋果日報》社長張劍虹及總編輯羅偉光被控後，前日被捕的前執行總編輯林文宗，以及上月被捕獲准保釋的前副社長陳沛敏、兩名前主筆馮偉光（筆名盧峯）和楊清奇（筆名李平）4人，昨同被控與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等串謀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押解西九龍裁判法院提堂。各人提出不離港、不發表文章及以10萬至32萬元擔保等條件保釋，惟國安法指定法官、總裁判官蘇惠德認為，沒有充分理由相信各人不會繼續進行危害國安的行為，拒絕保釋申請，還押至9月30日再訊。

馮偉光筆名盧峯。

資料圖片



林文宗被拒保釋。

資料圖片



本案4名被告依次為楊清奇（55歲）、陳沛敏（51歲）、馮偉光（57歲）及林文宗（51歲），同被控於2020年7月1日至2021年4月3日期間，在香港與蘋果日報有限公司、蘋果日報印刷有限公司、蘋果互聯網有限公司、張劍虹、羅偉光、黎智英及其他人一同串謀，請求外國或者境外機構、組織、人員實施對香港特別行政區或者中華人民共和國，進行制裁、封鎖或者採取其他敵對行動。

### 大批電子器材待法證化驗

為免對被告日後審訊不公，蘇官昨應部分傳媒申請，僅批准傳媒報道本案保釋程序中被告提出的保釋條件，但其餘原有限制則繼續保留。代表控方的律政司署理助理刑事檢控專員羅天璋庭上反對各被告保釋，並申請將案押後至9月30日再訊，因案中有大批電子器材待法證化驗，包括

97個項目，其中有40部電腦、10部伺服器及數部電話，還有25箱文件近1,000個項目，當中部分個人及機構財務資料亦需檢驗。

各被告提出多項條件申請保釋，包括分別以現金及人事共10萬至32萬元不等作擔保，承諾每天或每周三天到警署報到，並願意不離港及交出旅遊證件，其中次被告陳沛敏及第四被告林文宗提出，願意遵守宵禁、不會直接或間接以任何方式發表或轉載任何有可能被視為危害國家安全的言行或文章、不會聯絡外國政要及不接受任何訪問；首被告楊清奇提出不發表文章或受訪；第三被告馮偉光則提出不使用社交媒體、不會發表或轉載文章、不會聯絡任何外國政要、不參與政治活動、不加入或參與任何傳媒工作及不接受任何訪問等作保。惟蘇官最終拒絕各人保釋申請，還押至9月底再訊。

## 肥黎申行使股份投票權 9·15 審

保安局局長今年5月14日根據國安法的實施細則，凍結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及詐騙等多項控罪的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持有的壹傳媒71%股份，以及其擁有的3間公司於本地銀行賬戶內的財產。正在赤柱監獄服刑的黎於本月7日入稟高等法院，要求頒令他可行使有關股份的股票權，案件昨日在原訟庭法官陳健強席前作指示聆訊，排期至9月15

日審理，預計聆訊需時一天。

本案原告為現年73歲的黎智英，被告則為保安局局長。據庭上披露，現時法庭須集中處理的議題包括該「處理」涉案財產的意思，以及行使股份投票權是否屬香港國安法下的「處理」財產。此外，到時法官亦需決定自己是否有司法管轄權頒令，讓黎智英可行使其股份股票權。

## 非法放債拘63人

## 揭300厘息「吸血」



警方展示行動中檢獲的大批證物。

警方於本月17日至19日，展開代號「熱角」行動，打擊非法放債和收債活動，行動中共拘捕50男13女，年齡介乎14歲至66歲，分別涉嫌「刑事毀壞」、「管有物品意圖摧毀或損壞財產」、「刑事恐嚇」、「以過高利率放債」及「洗黑錢」等罪名。

元朗警區總督察(刑事)歐陽德指，涉案一間位於旺角的持牌財務公司，與警方接報一宗非法借貸案件有關，該公司迫使受害人以年息300厘借貸，其後受害人無力償還，其家人受到刑事毀壞滋擾。該財務公司1男1女經理和董事被捕，200萬元資產被凍結。

警方從檢獲借據文件中發現，受害人表面向借款人收取年利率為59

厘，未有超出法律規定60厘上限，但借款人離開公司時，會被強行收取20%轉介費或手續費，另外要挾受害人要數月內還款，變相增加還款利率。初步調查該公司資金來源，不排除來自犯罪收益或欺騙正當商人參與投資。

該公司又在網上招攬「搵快錢」青少年，替其淋紅油和收債等違法活動，每次賺取300元至500元不等報酬。另外，當有債仔無力償還時，又會以威逼或抵銷還款額等手法，迫使借款人交出銀行戶口作「傀儡戶口」，用作收債清洗黑錢。行動中，警方檢獲大批入數紙、油漆和借據，及檢走該公司8.3萬元現金。

## 涉企圖刑恐 何惠彬暫禁離港

攬炒派元朗區議員何惠彬涉嫌於去年3月，公然在社交平台發布附有利刀照片的恐嚇帖文，聲稱要用「武力」掃蕩天水圍街頭賭博。警方經調查及諮詢律政司意見後，上周三（14日）以涉嫌「企圖刑事恐

嚇」罪將他拘捕。是案昨在屯門裁判法院提堂，何暫無須答辯。裁判官水佳麗准他以1,000元保釋至9月16日再提訊，期間不得離港及須交出所有旅遊證件，並須每個周六到天水圍警署報到。

## 「商業警示」圖搗亂 癩蝦蟆無理取鬧



名家之言

梁志祥  
立法會議員  
新社會會長

唐代大文學家韓愈曾寫詩形容癩蝦蟆的特性，其中兩句「鳴聲相呼，無理只取鬧」，是指蛙類的鳴叫無特殊意義，只是喧鬧而已，用來形容美國政府近日向在港美企發出「商業警示」故意搗亂，可謂入木三分，淋漓盡致。

美國政府今次針對本港煞有介事地發出所謂「商業警示」，美國財政部又把多名香港中聯辦副主任列入制裁名單，但細心一看，原來又是老調重彈，旨在抹黑香港國安法，聲稱會令美企在港的營運和活動存在風險云云，揚言中方官員要為「打壓香港民主」負責。

雖然美方的指控荒謬無理，妄想「謊言重複一千遍就是真理」。面對美方政客重複說謊，外交部駐港公署發言人強烈譴責美方有關霸凌行徑蠻橫之極、無理之極，嚴重違背國際法和國際

關係基本準則。特區政府亦嚴正反擊，批評美國惡意損害香港國際商業樞紐聲譽的圖謀注定失敗。

擺事實，講道理，就是戳破謊言的最佳武器。特區政府數據，去年7月香港國安法實施後，本港無論是新股集資額、銀行體系總存款額、基金管理資產淨值等都錄得增幅，聯繫匯率制度亦一如既往運作良好。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後首三個月，流入港元體系的資金也超過3,000億港元。美方發出「商業警示」，根本是虛張聲勢，恫嚇他人。

中國正不斷創造新的發展奇跡，同時堅持推動合作共贏的新型國際關係，香港國安法對本港各方面的保障只會更全面、更到位。西方霸權主義不合時宜，難道癩蝦蟆還以為吵吵鬧鬧、抹黑造謠，就能打壓中國，就能「吃天鵝肉」嗎？